

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的规定撰写。

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可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safe.gov.cn/sichuan/>）“信息公开”专栏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（以下简称四川省分局）采用多种形式推进主动公开工作，以分局互联网子网站为主阵地，综合运用分局办公场所电子显示屏、宣传栏等形式，切实推进主动公开工作。2023 年四川省分局依规做好行政许

可、行政处罚等信息公示工作，共发布各类信息 456 条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2023 年，四川省分局主动公开信息公开目录信息 442 条，公布本级行政许可 2054 条，制发规范性文件 1 份，无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。四川省分局在分局门户网站公布业务咨询电话及办公地址，在业务大厅摆放宣传手册等，公布办理行政许可的依据、条件、程序，严格规范行政审批流程，提高了政策透明度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。2023 年，四川省分局本级收到 1 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已依法依规按时办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四川省分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有关要求，完善信息公开审核机制，优化申请公开管理和服务，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实行专人负责、分级审批制度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四川省分局依托分局互联网门户网站、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、“政务服务网上办理平台”、公开咨询电话等方式构建了多维度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部督导和检查制度，不定期对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检查，无信息公开不规范的情况。二是严格落实事前复核审批、事后监督的工作机制，压实责任，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合规有序开展。三是畅通外部监督渠道，及时对投诉建议进行答复。做好四川省分局互联网站的投诉建议子

板块、公开投诉电话等的反馈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0	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05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	0	1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 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						
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1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四川省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积极的成效，服务社会公众的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，但还存在政务公开内部流程需进一步优化、政策解读方式不够丰富等问题。

2024年，四川省分局将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有关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，持续夯实制度基础，进一步优化内部工作流程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、制度化水平；加强政策发布解读力度，切实增强政务公开的主动性、权威性和实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